

大家文库

娥眉

大家文库

娥眉

■ 北北 著

■ 云南人民出版社

中南大学
图书馆藏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娥眉/北北著.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04. 1

ISBN 7-222-03967-8

I. 娥... II. 北...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00690 号

策 划: 欧阳常贵

责任编辑: 骆 虢 李锦雯

装帧设计: 袁亚雄

平面制作: 奚雪松

责任校对: 周永坚

责任印制: 马跃武

书 名	娥 眉
作 者	北 北 著
出 版	云南人民出版社
发 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图书发行部
社 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
邮 编	650034
网 址	ynrm. peoplespace. net
E-mail	rmszbs@public. km. yn. cn
开 本	889 × 1194mm 1/32
印 张	6.625
字 数	155 千
版 次	2004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制 版	云南里程制版印务有限公司
印 刷	云南朗明印务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7-222-03967-8
定 价	13.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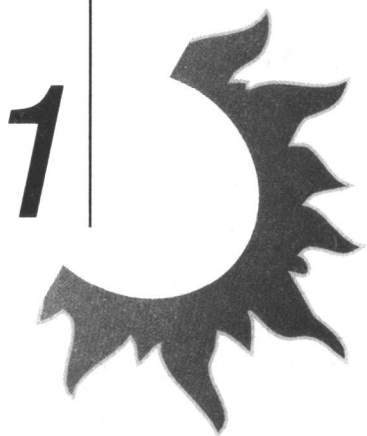
尊敬的读者: 若你购买的我社图书存在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发行部电话: (0871) 4194864 4191604 4107628 (邮购)

目 录

1. 我父亲是百万富翁	1
2. 我有时候想	7
3. 娥眉，这是一个妩媚的名字	14
4. 娥眉因为工厂办起来店开起来而成了镇	22
5. 我讨厌语文课	28
6. 现在来说日本人对娥眉的另一次光顾	36
7. 我奶奶先前梳个发髻	40
8. 我母亲出生的这座城市四面环山	47
9. 很少有人童年、少年过得像我母亲 一样奇怪	54
10. 不管别人怎么看，我都觉得那时我母亲 身上有着一股别样的美丽	61
11. 二十年一去不回	66
12. 关于我父亲早已回国的消息其实像蝴蝶 一样满天飞	74
13. 现在回想起来	79
14. 在我六岁以前	85
15. 看来沙佳邦真是太不了解我了	91

16. 沙佳邦在文章中提到一九八三年秋天	98
17. 关于要去找父亲许鹦鹉一事	106
18. 我母亲对许盼望的态度一直让我琢磨 不透	115
19. 许盼望这次不是空手回来	122
20. 我第二天才回娥眉	127
21. 我已经很久没提沙佳邦了	136
22. “请用国货”的石碑现在重新立在市 中心的榕树下	144
23. 秦三毛后来真的“出去了”，谁也拦不 住他	152
24. 我伯父没结过婚，这不超出我的想象 ...	160
25. 我知道我伯父在离开娥眉回到北京后 ...	170
26. 客厅里剩下我伯母和我	177
27. 从北京我直接回到娥眉	184
28. 娥眉人说看到沙记者了	191
29. 我母亲到城里这两天	197



我父亲是百万富翁，但他跟我一点关系都没有。

二十年前，是在夏季吧，没有一丝风，太阳把脚下的土晒得快烧起来了。那一天，我父亲走了。他一只脚跨出家门的那一瞬间，整幢房子都晃了一下。我奶奶尖利的声音同时响起，我奶奶声嘶力竭地叫道：“鹦鹉——”但我父亲毫无反应。他走了。

许鹦鹉，这是我父亲的名字。

许鹦鹉最初挣的是日本人的钱，后来挣中国人的钱。这个过程花费了他整整二十年。能够在这样的时间段里，将自己从一个欠债数万的家伙弄成百万富翁的，肯定微乎其微。有多少英雄豪杰，最了不得的就是梗着脖子说二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之类不要脸的话，却并不能真正咸鱼翻身，甚至连翻身之隙都未找到，日子就已经箭一般飞驰而逝了。那一年，在我父亲许鹦鹉老鼠般鬼鬼祟祟离开家的时候，我刚刚

六岁，鼻涕富有质地地垂挂在鼻尖，晃来晃去，宛若钟摆。而我妹妹许盼望还在我母亲深不可测的子宫里蜷着身子，常常不安分地伸伸脚踢踢腿，弄得我母亲一惊一乍，眼泪借此机会四处横流，流得一张细腻白净的粉脸像从海里刚打捞上来的水母。等到我父亲许鸚鵡回来，回到这座城市，我已经是个挺拔冷峻的大男人了，鼻子底下取而代之的是一排细密的胡子，女孩子们追在背后，深情喊着帅哥帅哥。

帅哥的名字叫许凯歌，就是我。

我们这里人的性格中有一股特别昂扬的东西，十乡八里都不约而同对“凯歌”一词情有独钟，所以随处可见李凯歌、张凯歌或者钱凯歌、赵凯歌。还有一个名人，也叫凯歌，是赫赫有名的大导演哩，他就是我们县里的人，虽然不在这里生长，但他父亲根子在这，从这去了北京。我这人对冥冥之中一些看不见摸不着的东西总是抱着一股谨小慎微的恭敬，这跟迷信无关，有关的是性格，是见多识广后的客观总结与认真反思。无数事实已经证明，渗进血液里的秉性是改不了的，即使不喝这里的水，不吃这里的米，也终究无法将祖宗别有用心或者随心所欲赐予的某种神秘的偏执剔除掉。剔不掉的，要不怎么会有“本性难移”这个词呢。

我叫凯歌，我喜欢这名字，音调高亢，结构气派，在读与写两方面都无懈可击，气势上先压倒别人了。

一九七七年上面曾经发生过很大的一件事，这件事跟全国人民都有关系。我算有幸，就在那年的十月，成了许鸚鵡的儿子。许鸚鵡把我抱在怀里，呵呵呵地傻笑了半天。锣鼓恰好在医院大楼外响得刺耳，伴着一声高过一声的口号：打倒四人帮！拥护华主席拥护党中央！许鸚鵡高兴得有点语无伦次，他把我举起，看看，放下，又看看，然后扭过头对着躺在病床上心力交瘁的姜榕树说：“打倒！拥护！”

我母亲姜榕树懒得答理，姜榕树咧着嘴皱着眉，一口口吱吱吸着冷气。她还处于一场巨大的疼痛中哩。我看来不够绅士，只顾自己往外钻，好像是为了赶热闹，是被楼外震天动地的锣鼓与口号所吸引，却对我母亲那个敏感娇嫩的部位毫不在意，结果一下子撕出了大口子，让姜榕树女士雪上加霜。她本来以为只要把我弄出来，就可以像母鸡抛出鸡蛋一样大功告成了，然后畅快而自豪地尽情大喊大叫，并可以自在地到处大摇大摆。可是，严峻的事实是，整个生产过程她因为注意力高度集中，反而没有太大的痛苦，只是有点使不上劲的感觉，拿自己的肚子一点办法都没有。医生在旁又着急又不耐烦地喝叱道：“用力！用力！快点，用——力——”这话她听进去了，心里也挺愿意配合，可是她初次生育，原先用于蹲茅厕的经验一点都用不上，劲根本无法往那处使，简直都无所适从了，整个人好像被周围那些穿白衣服的人生拉硬扯着往一个她根本不知道的方向滚爬而去，形体动作与语言腔调全部走样，相当不堪。这时她甚至忽略了下身的一丝不挂，两条腿正高高往上架起，叉得大大的，也忽略了接生的居然是个男医生。总之正常状态下所有的思维方式和情绪反应一下子都死去了，她一心只盼着快快跨过这道门坎，快快把肚子这个大问题解决掉。

接下去，伤口历历在目，鲜血淋漓尽致。

我张大嘴弄出脆亮放肆的啼哭时，正有一个男人在外面的高音喇叭里不知疲倦地大声唱着一首高亢的歌：“美酒啊飘香啊歌声醉，朋友啊请你干一杯请干一杯。”唱歌人的名字当时妇孺皆知，他激昂的声音正是欢腾的时代所需要的，所以他的歌响了又响，响成一片。而我的啼哭声却几乎盖过他在广播喇叭里的激情表演。据说当时那个医生处理好脐带和我母亲开裂的伤口，手上还血淋淋的尚未清洗，就武断地对我的未来进行

了一番预测，他说：“以后肯定也是歌唱家。”尽管他的话说得有根有据，并且得到当时在场所有护士的赞同，但是，很遗憾，后来的事实还是证明他错了。

一个新生命诞生了，而我的母亲姜榕树巨大的痛苦也开始了。痛的部位那么不尴不尬，她转身不得，抬腿不得，更不能轻易将伤口示人，总之痛得别扭，痛得有难言之隐。这时候她哪还有说话的半丝兴趣？就是有人拿一顶世界小姐的金冠来，欲戴到她头上，作为交换条件，让她小口轻启，说一声“谢谢”，我估计她也会百分之百断然放弃的。

“打倒！拥护！”我父亲又重复了一次。

我始终没弄清他当时这么说的意思，也许他是想从这两个正让全国人民欢欣鼓舞竞相吐出的词语中，选择一个来用做他第一个儿子，也就是我的名字。见我母亲没有反应，我父亲便想当然地认为我母亲持反对意见。此时他兴致正浓，对我充满无限的新鲜和好奇，人在这种状态下，脑子转动得总是不太正常，亢奋得有些轻飘。于是他说：“或者叫凯歌？啊，啊，啊，凯歌，凯歌啊，就叫凯歌吧！许凯歌！”我父亲为及时想到这个词进一步兴奋起来，把我往上高高举起，转了一圈，然后才象征性地问我母亲：“凯歌怎么样？许凯歌？”

我母亲还是没答，那一瞬间她的疼痛可能恰好有短暂的缓解，所以表情相对柔和，仿佛有笑意在五官间隐约浮动。我父亲许鸷鹑于是就武断地认为姜榕树跟他同心同德。凯歌，许凯歌。一致通过。

二十六年啊，时间一晃也就过去了。

而我的妹妹许盼望，她的名字是我母亲亲自取的，取得相当土，但主题鲜明，情绪强烈，充分表达了一种怀念之情。但是，究竟是怀念人还是事？这是一个没法知道的谜。如果是

人，那么又是怀念谁呢？

乍一看，我母亲要怀念盼望的当然是我父亲许鸚鵡。一九八三年夏季，我父亲在那个无风的日子离开家走了，在许盼望出生期还差三个月时，我父亲许鸚鵡毅然绝然走了，去遥远的日本，丢下孤儿寡母。劳燕分飞，自古以来都离愁别绪泛滥。云中谁寄锦书来？悔教夫婿觅封侯。柔情似水佳期如梦忍顾鹊桥归路。诸如此类。可是，知情者总是笑，他们一听许盼望的名字就笑，笑得十分暧昧，笑得不可理喻。自古以来，我们这里的人都拥有一个共同的爱好，那就是乐于关心别人家里的是非，都当成一项娱乐活动来从事了，谁如果没有这份参与的热情，那简直就自绝于大家了。“呵呵，盼望！真好玩，又盼又望，又望又盼。”他们会这么说，说的时候，往往还伴随着挤眉弄眼，一张再呆板的脸，也顿时变得生动起来，好像我妹妹许盼望是一股电流，就是死人，也可以一下子就把他们激活。

不仅别人，连我奶奶对许盼望这个名字都不怀好意，有点别有用心。

一般情况下，我奶奶都不叫许盼望，而是直截了当地叫“喂”，或者“哎”。一旦非叫不可，我奶奶漏风的嘴总是一扁，然后重重吐出一个“望”就了事。她自己不叫其实也就算了，还不让我叫。我情窦开得早，对女人从小就乐于亲近。许盼望比我小六岁，她是我妹妹，也正因为是妹妹，我便可以放胆与她耳鬓厮磨，她粉嫩的肉发出阵阵诱人香味，让我相当愉悦。我喜欢她，整天黏着她玩，赐一点小恩小惠就能哄得她团团转。许盼望！我总是这么连名带姓地叫，叫得十分威风。我奶奶一听，就脸一拉，很不高兴。她恶狠狠地瞪我一眼，然后咧着嘴大声说：“盼什么盼，望什么望！”

我曾经对我奶奶的态度很困惑，以为是更年期惹的祸。后来对世事慢慢明白些后，就理解了她。

有消息称，许盼望其实是我父亲许鸚鵡的双胞胎哥哥许喜鵲的女儿。娥眉人对此兴趣甚浓，连绵不断地生出热情，在私底下津津有味地竞相谈论了二十年，还因此衍生出许多生动的版本。如果双方叙述的情节出现偏差，他们还可能为此争得脸红耳赤，好像个个都是目击者，个个都有责任捍卫事件的真实性。有一点，他们达成共识：我父亲去日本，他不为别的，就因为许盼望与许喜鵲之间的神秘关联。

我父亲一走二十年。我真有点服了他，说走就走，决不回头。想一想一股迷人的悲壮感就涌上心头。我母亲提到我父亲时，曾经用一句很不人道的话作为概括性的总结：“畜生！”我很反感。小时候我不能正确理解这个词的全部含义，以为是“醋”的“生”。心里还好一阵嘀咕：“醋怎么能生东西呢？”“醋为什么是生的呢？”有一次我忍不住问我母亲，我天真无邪地仰着大脑袋问道：“醋怎么生呢？”我母亲愣了，瞪着眼看了我一阵，好像在辨认什么，然后突然干净利索地把手一举，一甩，只听得“啪”的一声，一片巴掌已经重重落到我脸上，肉旋即红透。

没有办法，我母亲这个女人别看她长得温文尔雅，甚至有点弱不禁风，其实骨子里曾经有着不可救药的暴力倾向。文明法制的新社会让她没有了用武之地，早生上百年，她去当绿林女杰倒是人尽其才了。我父亲深受其害过，不过当年我父亲肯定很心甘情愿满怀深情地受害，他总是很大度地把一切都归于打是亲骂是爱之上，“呵呵呵”地张大嘴幸福地傻笑，这就更助长了我母亲的坏脾气，使她在家庭内尽情为非做歹，步步逼近暴君形象。当然，那都是在叫许盼望的我妹妹出现之前的事了。我家的幸福生活可以毫不冤枉地认定是被许盼望一手破坏掉的，因为在此之前，我亲眼目睹了我父亲对我母亲的无限宠爱，许多铁的事实还历历在目。

2

我有时候想，许鹦鹉与姜榕树这一对男女，肯定组合错了，一开始就错。如果许鹦鹉不是娶姜榕树，而是跟另一个女人，比如我的左邻张玲玉，或者右舍杨彩虹结婚，再或者我们村里的桃花李花杏花梨花芙蓉花，总之是另一个女人，那么，他的生活就一定不是现在这副模样，他也一定不会冒险挤在低矮发臭的船舱里远行。日本那地方是人去的吗？日本啊，这两个字一提起，稍有些记忆力的中国人民都会头皮发麻。鸠山，龟田，松本，这些个狗东西，杀过我们多少人啊，说杀就杀，想奸就奸，能抢就抢，没有丝毫道理可讲。当年见到他们，人人都恨不得脚下生风，逃都来不及，如今为什么还要送上门去？可是我父亲义无反顾地走了，他的妻子姜榕树阴着一张脸站在楼上的窗口后往下看，表情复杂，心事重重，欲说还休。

许鹦鹉头也不回。

我母亲姜榕树的生命轨道上本来不可能出现许鹦鹉，或者换一句话说，许鹦鹉的生命中本来也不可能拥有姜榕树这个女人。姜榕树是城里的女孩，她来插队，又去公社宣传队跳舞，因此认识了许鹦鹉，嫁给了许鹦鹉。事情一开始就弄拧了。细皮嫩肉的姜榕树根本下不了田，她怕水蛭，怕水蛇，怕蚊子，怕小黑虫，那些鬼鬼祟祟的小虫子是她细白皮肤的天敌，只要咬上一口，立即就红肿一片，从头到脚地肿，使她看上去就像一只透明的大萝卜。这样的娇丫头哪会干什么农活呀？第一星期割稻，她小拇指被镰刀弄破。第二星期锄地，她的脚背又被锄头重重刨开一道，伤口裂得很大，完全往两旁绽开了，翻翘着，看一眼就不免想起外国女明星涂得红彤彤的大嘴，森森的

骨头都隐约可见了，宛若唇内的牙齿。

在人前，姜榕树一滴眼泪都没有，她甚至还乐呵呵地说挂彩了受伤了我怎么跟王连举似的自己打自己一枪啊，哈哈，哈哈。但是，夜深人静时，被窝里成了用刑的牢房，她痒啊，太痒了，抓，抠，捏，掐，血水和脓汁竞相从已经肿透的皮肤下渗出来，东一滴西一缕，可痒还是止不住，痒不仅仅停留在皮肤上，它们像一只只性情顽劣的虫子，已经顺着毛孔爬进体内，在里头兴风作浪。拿它们有什么办法呢？双手仅抠得到表皮，抠得皮开肉绽，终究拿虫子们毫无办法，甚至越抓它们闹得越起劲，痒得都恨不得跳进火堆中将自己一把烧掉。

而伤口竟也来凑热闹。世界安静了，痛感却活跃了，一阵阵地刺心地痛。姜榕树在被窝里已经缩得像只龙虾了，咬起牙试图忍着，结果却呜呜呜地哭出来，泪比田边水渠里的水流淌得还哗哗，打湿了枕头与床单。姜榕树流泪了，这说明事情严重了，姜榕树的眼眶本来是全身最干燥的地方。姜榕树哭出声来，说明问题更严重了，姜榕树的声带通常制造不出这样的声音。

后来，是从小到大不断上舞台的经历救了她。

公社的文艺汇演也不是刚开始搞，公社每年都要大张旗鼓地搞一场汇演。这可是大事啊，很大的事，宣传毛泽东思想还能不大？要说起来那时候的大事多着呐，一件接一件纷纷扬扬，波涛般后浪跟着前浪，学最高指示，割资本主义尾巴，斗私批修诸如此类。多么忙，忙得都以为自己的每一口呼吸都跟五洲风云联系在一起了。但是，谁都清楚，其实无论哪一件事都没有汇演这一件有趣有味，幕一拉开，台上台下的人心都跳得非同寻常了，好像坐在拖拉机上，整个人跟着上下颠来颠去，还挺乐意的，暗地里好一阵的回想琢磨。

一般情况下，能勾动绝大部分人心的事都是美事。

而所有的美事都不是轻而易举就能在握的。

我母亲姜榕树初来娥眉当知青时，根本轮不到她上台，早有人牢牢把住那些位置了。姜榕树不急。那些忙着排练的人，好像中了大奖，得了大便宜，都憋不住自豪感，每个毛孔都往外发射得意，就跟发射子弹似的，挺伤人。别人就不来看了，姜榕树却总来，每一年每一次那些人一排练她就来了，坐在一旁不吭不哼地看，看过也还是不吭不哼，就走了。她一点都没觉得被伤，反而带去几分行家的审视眼光。这个活她从幼儿园就开始干了，跳来跳去，跳了二十年。练过舞蹈的人外表是藏不住的，身段子摆在那里，脖子挺在那里。所以，那些人没有伤到姜榕树，回过头来，却被她伤到了。那些“女演员”，刚开始虽也有得意，更得意。内行看门道嘛，只有内行才看得出其中的真正滋味。但是姜榕树老来老来，就不对劲了，她们心里一盘算，突然就有些虚了，又一紧，想到姜榕树大概是来抢位置的吧？一个人是不能被别人威胁的，就是一只鸡，一旦发现有威胁，脖子上的毛也会毫不客气地一圈圈竖起来。她们认为与其被动受敌，不如主动出击。

这里没你什么事！她们说。

还轮不上你的！她们又说。

姜榕树笑一笑，看上去还是不急，不过情况毕竟变了。原先的不急是真不急，她本来只是闲着，别人舞胳膊踢腿她看起来也有亲切感，而亲切感对姜榕树来说，不但可以充填无聊，更重要的是，能治疗那股痒。真的，看着看着，她就忘了哪里痒哪里痛了，比什么药都灵。

可是，被人一说，她的不急就仅仅是脸上的一层表情了，心底里，水蛭水蛇黑虫子好像一下子全爬进去了，在那里一口口地咬着啃着，让她一刻不宁。

她回城去，去了一周，再出现在娥眉时，已经有着显著的

变化。也不是脸变了，更不是身子变了，再大的本事也不能在一周内把一个人变成另一个人。但是，娥眉人看来看去，分明还是感到姜榕树跟过去不一样了。既然看不出端倪就问吧，虚心总能使人进步。你，这一星期都做了什么？

姜榕树冲着好奇的人一笑，大家以为笑过之后，她就该开口了。可是姜榕树并不开口，却突然很奇怪地将双肩前后快速而简约地抖动一下。这个动作别说在娥眉，就是在整个公社也没见过，但是细一想，又有点眼熟，仿佛在哪里见过。在哪里呢？对了，《沂蒙颂》里的英嫂也抖过。

我母亲请人教了她一个独舞《愿亲人早日养好伤》，就是那个叫英嫂的苏区妇女，冒死救下一个受伤的解放军排长方铁军，挤自己的奶水喂他，还杀了鸡熬鸡汤滋补他，军民鱼水，情深似海。我母亲穿着红艳艳的一件斜襟汉装，襟前系着一条绣了花边的黑围兜，梳着有一撮发梢往一旁奇怪歪斜的发髻，这表示这个叫英嫂的良家妇女是结过婚了，生过孩子了，有丰沛的乳汁了，这就是我母亲在舞台上的形象，散发着淡淡的性感，令人浮想联翩。因为能抖肩，娥眉参加公社汇演顿时多出一个拳头产品。就一个人，在偌大的灯火通明的舞台上又蹦又跳，煞有介事的样子，把台下人都看傻眼了。“炉中火，放红光，我为亲人熬鸡汤。续一把蒙山柴，炉火更旺啊；添一瓢沂河水，情深义长。愿亲人，早日养好伤，为人民求解放，重返前方，啊，重返前方。”旋律优美极了，贯穿着一股搅心搅肺的柔情，鸡汤仿佛真的就在歌声中，在舞台上，扑噜扑噜地沸腾着，香气四溢，让人口水不禁淌到胸前。

英嫂，或者说姜榕树，她在跳来跳去的过程中一共抖了三次肩。真好看，她左右肩前后一搓一抖，就好像鸟儿震动翅膀，整个身子跟着颤动，眨眼间仿佛就要飞腾而去。台下立即就有人学起来了，后来更是在全公社都流行开来，男男女女都

时不时地为难一下肩膀，可是他们抖起肩来的样子，可真够吓人的，最刻薄的一句话是这么说的：你怎么跟打摆子似的！别人的难看，自然就更反衬出我母亲的好看。她每抖一次肩，下面就嗡嗡地起一次惊叹。

掌声像打雷一样响起来，姜榕树风姿绰约顾盼生辉地出来谢幕，那一瞬间，她知道生活起变化了，因为公社宣传队的负责人就在下面，正慈祥而兴奋地加入鼓掌者行列，他鼓得十分专业，既不盲目起哄，也不敷衍了事，他一下一下地拍着巴掌，脸上露出伯乐般高瞻远瞩的神情。鱼不会被水淹死，人不会被空气呛死，柳暗花明虽然不是那么唾手可得的東西，但只要活着，也不见得就一定没机会碰到。汇演结束没几天，姜榕树就光荣地成为公社宣传队的一员了。她告别了娥眉知青点，告别了可恶的水蛭、水蛇之流；姜榕树变成了英嫂，接着变成了白毛女吴清华。她熠熠生辉，大放光芒。而在她身边，那个大春哥，那个洪常青，就是年轻的许鹦鹉。

我母亲来娥眉插队时，我父亲早已离开娥眉，进了公社宣传队。他们两人阴差阳错了一下，本来未必能碰到一起，最后却还是在宣传队相逢。命定的东西看来真的逃不过。

当年有照片留下来，当年的照片今天看来弥足珍贵。白毛女姜榕树把双手往左前方侧举，左脚尖着地，右腿则高高地向后翘起，身子优美地向着光芒闪耀的山洞口前倾。在她的前面，八路军大春哥英雄威武地一手插腰一手上举，意气奋发，斗志昂扬。两人脸上都是彩虹般的憧憬与期待。

我相信这是他们爱情的某种昭示，至少他们青春蓬勃的心灵受到了昭示，然后出发，迅猛抵达床上，开始了男欢女爱。我母亲姜榕树曾经当着我的面跟许鹦鹉打情骂俏，她说：“都是你勾引我！”许鹦鹉嘿嘿嘿地笑。姜榕树不肯甘休，她以一巴掌重重拍到许鹦鹉头上达到撒娇的目的，她说：“你这个流

氓！”许鹦鹉还是嘿嘿嘿地笑。

许鹦鹉也算知青，但他是乡下人，高中毕业后回到家乡，仅是个回乡的知青，分量大不一样。其实站在那群从城里来的知青群中，许鹦鹉一点都不逊色，甚至还有点鹤立鸡群：魁梧，健壮，英气勃勃，电影里的那个春哥跟他比起来太瘦弱，电影里的那个洪常青跟他比起来又太老了。就外表而言，许鹦鹉真是太幸运了。我母亲姜榕树死活咬定是许鹦鹉勾引了她，但按我推断，年轻的怀春的姜榕树肯定没有老实过。看看照片中她那欲望喷发的眼睛，看看那春意盎然的肢体！我也是男人，我知道一个男人在这样的女人面前，只会举械投降。而我也接触过一堆女人，知道许多女人在一张美好的雄性皮囊前面，立即就意乱情迷乖乖就范。

城里的女孩，会跳舞的女孩，多少人都馋着哩，结果她哪家都不去，竟一摇一摆地迈着婀娜步子来许家。我奶奶顿时高兴极了，她瞅着姜榕树看了很久，呵呵呵嘴笑得咧到耳根。其实她看姜榕树不是看她漂亮不漂亮，我奶奶眼光虽然狠狠落到姜榕树脸上，但视线是虚的，是模糊的。老实说姜榕树再丑，也不影响我奶奶的高兴。姜榕树的五官怎么样一点都不重要，重要的是她的身份，有了这个身份，就是进门的是歪瓜劣枣，也令人把嘴大大咧开。我奶奶就把我伯父许喜鹊往外赶，她自己很快也借口去村头巷尾，一去无踪影，把空荡荡的一个家留给了跃跃欲试的许鹦鹉与姜榕树。如果我奶奶是女方的母亲，她是不会这么做的，毕竟弄出什么事来，脸面不好看。可是我奶奶是男方的母亲，这就不一样了，咬一口是一口，很合算的，这几乎是我家乡人的共同看法。而且很实用，被咬过之后，女方的身价一下子就降了，再也不是金枝玉叶，也不用左右呵护，谈起婚论起嫁，已经失却讨价还价的本钱。呀，真的很合算啊！我奶奶坐在村头巷尾，若无其事地跟人聊着天南地